

三十二、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業務報告

日期：105 年 11 月 16 日

報告人：局長 曾文生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大會開議，文生受邀列席報告本局工作概況及業務推展情形，並聆聽教益，至感榮幸。謹代表本局同仁對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鼎力支持、指導與協助，使本局業務得以順利推動及運行，致上最誠摯的敬意與謝忱。

經濟活動與產業發展是都市生存的命脈，也是最基礎的元素。近年來，國內外經濟情勢丕變，各級產業面臨著結構性的轉變與挑戰。為厚實高雄的產業發展與國際競爭力，本局積極輔導傳統產業轉型升級，並推動新興科技產業，擴大行銷招商，進而促進商機與經濟發展。綜觀本局所轄業務，與市民權益、生計及城市發展息息相關，文生暨本局全體同仁均戮力以赴，貫徹執行，開創新局，共創未來。

以下謹就近半年來，本局業務之產業服務、工業輔導、商業行政、公用事業、招商及市場管理等六大項執行概況與未來工作重點，提出扼要報告，敬請不吝指正，以促進本局未來各項經濟發展業務的推動更臻完善。

貳、重要經濟業務執行概況

一、產業服務

(一)輔導中小企業發展

1. 高雄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藉由政府補助以減輕中小企業研發經費之負擔，達到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之目的。105 年度政府總補助金額 5,381 萬 4,000 元，核定 68 件研發補助計畫，帶動逾 1 億 3,000 萬元研發經費投入。

2. 高雄市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

藉專家團隊訪視，發掘廠商所面臨經營困境及問題，協助尋找解決方式，並輔導廠商向中央申請獎項、補助計畫或國際獎項，以提升產業競爭力。本計畫自 102 年執行迄 104 年，累計爭取中央計畫 55 案，中央

補助金額累計達 1 億 1,344 萬餘元。105 年度計畫目標爭取 17 家次以上企業獲得中央 3,500 萬元以上之補助。

3. 高雄市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本貸款年息約 2.545%，依據目的及對象的不同，共分四大類型案件，第一、二類案件提供本市經營無須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之小規模商業於稅捐機關辦有稅籍登記者最高 50 萬元，或公司、行號最高 100 萬元之貸款額度；第三類案件提供本市太陽光電系統業者租賃民宅屋頂裝設太陽光電設備之低利融資貸款，同一業者每年最高 700 萬元，歷年累積最高 2,500 萬元；第四類案件提供本市市民於自家屋頂裝置太陽光電「全額、低利」融資貸款，每戶最高額度 60 萬元。本貸款於 98 年 2 月起受理，105 年 7 月底已召開 59 次審查小組會議，經高雄銀行核貸 756 戶，累計 5 億 4,735 萬元。

4. 推薦微型公司申請登錄創櫃板

提供公司輔導及籌資二項功能，期加速創櫃板公司成長，並能公開發行、登錄興櫃交易，進而申請上櫃，擴大其營業規模。本市配合證券櫃臺買賣中心政策並輔導具創新、創意及未來發展潛力之未公開發行企業發展，特訂定「高雄市政府推薦微型創新創意公司申請登錄創櫃板作業須知」，透過申請業者簡報及委員審查決定是否出具本市「推薦函」及「公司具創新創意意見書」，如取具推薦函及「公司具創新創意意見書」業者，得不受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下之限制，並得免除櫃買中心創新創意審查委員之審查。本市推薦科宜生物科技(股)公司、傑迪斯整合行銷(股)公司及卡訊電子(股)公司已正式登錄創櫃板；另彬騰企業(股)公司由櫃買中心進行輔導中。

5. 輔導烘焙產業

第 5 屆高雄綠豆椪烘焙大賽以「團圓椪好緣」為主題，正是要讓業者和顧客椪出美滿的好緣份。本屆烘焙大賽共收到傳統組 19 件、創意組 27 件參賽作品，傳統組以產品送審及「神秘客」審查雙重制度，評選出美味、服務兼具的優良店家及產品；創意組則是經過初賽產品審查及決賽現場實作兩個階段，以高雄在地好食材為創作主題，發揮巧思突破傳統，呈現綠豆椪的創新食感。105 年 8 月 6 日在大魯閣草衙道辦理成果發表會，現場由得獎店家提供獲獎綠豆椪試吃及販售，當天活動營業額合計約 13 萬元。

6. 協助地方特色產業發展

配合過年時期高雄嘉年華活動本府特與經濟部工業局合作，跨業結盟高

雄商圈與經濟部五大法人於 105 年 1 月 30 日至 2 月 6 日假 R7 創藝所在基地多元聯合策展(高科技紡織品、文創設計商品、春節伴手禮、花卉)，辦理「2016MIT 高科技紡織時尚特拍暨在地文創展示會」藉以推廣 MIT 產品，活動也特結合本局輔導之高雄市後驛商圈發展協會「2016 年流行高雄 CI 設計選拔賽」之得獎作品(T-shirt、帽 T、鞋、包)，以動態走秀方式展示發表。8 天活動有效帶動館內高科技紡織業者營業額達 132 萬元，館外在地文創業者近 33.3 萬元、累計人潮近 7 千人次。

7. 廣續配合經濟部工業局推動「工廠觀光化產業輔導」

本市富樂夢(股)公司主要從事文具禮品製造，曾於 101 年獲經濟部工業局輔導，惟因廠區規劃及製程公開等問題遲未通過評鑑，在本局透過「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委請專家前往訪視並提供建議、協助改善後，該公司已於 105 年 1 月 30 日正式通過評鑑。目前已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計有「台灣滷味博物館」、「珍芳烏魚子見學工廠」、「彪琥台灣鞋故事館」及「富樂夢(股)公司」等 4 家，另尚有計畫申請觀光工廠之馬玉山食品(股)公司、維格餅家(鳳梨酥觀光工廠—高雄館)等。將持續藉由「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盤點並協助欲轉型觀光工廠之企業。

8. 打造創新創業環境

(1) 成立「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為扶植新創公司及吸引人才根植高雄，以「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為基地，結合產官學及社群資源，建構數位文創產業鏈，以提供青年創新創業之友善環境。

「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擔任「廠商投資高雄的跳板」以及「中小企業之孵育室」，至 105 年 7 月陸續進駐 32 家廠商，廠商產品研發 121 件，增加就業人口超過 540 人。自 101 年 11 月營運起至 105 年 7 月，共計辦理 1,028 場次招商與社群交流等活動，約 3 萬 7,370 人次參加，形成產業社群群聚效應。

(2) 成立「Kaohsiung Maker Hub」

本局向文化局承租駁二藝術特區 8 號倉庫，將倉庫打造成為 Maker 匯流之 Hub，透過展覽分享、課程規劃、社群聚會、活動辦理等方式，形成 Maker 群聚空間，與自造者社團進行串聯，同時連結在地法人機構與學界相關工業設計領域，型塑高雄獨有的 Maker 氛圍，創造高雄為 Maker 友善城市。

於 105 年 3 月開始與台灣自造運動大神級推手—楊育修團隊，共同成

立「Mzone—大港自造特區」，於 105 年 6 月 9 日舉辦進駐記者會系列活動，至 105 年 7 月底已辦理 9 場活動，約有 3,000 人次參加。

(3)辦理創業論壇與產業交流

為營造高雄創新創業環境，透過環境調查結果剖析創新創業城市之特性，並引入國內外創新與創業之成功經驗，以「產業交流前導活動」、「產業論壇」等方式行銷推廣高雄創新創業環境並吸引外部資源與人才投入，藉以形塑高雄做為創新創業城市之發展策略。本案共辦理 4 場產業交流前導活動、2 場國際論壇活動，共吸引近 900 人次參與，每場次欲創業、創業中及已創業的與會者達近 80%，顯示高雄潛在創業動能佳。

(4)自造工作坊

為推廣高雄自造者氛圍，透過課程規劃、活動辦理及工作坊的方式，讓民眾透體驗自造的樂趣，配合進駐記者會系列活動辦理 3D 列印、雷切木船、Strawbee、樂高及無人飛機體驗營，透過活動的體驗，讓參與者發揮創意並體驗手做的樂趣，進而型塑高雄特有的自造者氛圍。

(5)鼓勵新興產業發展

為推動遊戲產業發展及加速產業人才交流，自 102 年起，每年 1 月與全球連線共同舉辦「Global Game Jam 全球遊戲創作營」，每年 8 月與日本連線共同舉辦「Fukushima Game Jam 福島遊戲創作營」，至今已舉辦 8 屆 Game Jam 遊戲開發活動，累計超過 350 名開發者參加，共創作出超過 62 套遊戲，以此促進國內外遊戲人才技術交流與合作。為鼓勵獨立遊戲開發團隊並促進遊戲產業連結國際，自 103 年起每年 8 月辦理「高雄遊戲週 Kaohsiung Game on Weekend」，至今已辦理 3 屆，累計超過 1,200 人次參加。105 年 8 月有來自澳洲、馬來西亞、日本、台灣共 9 名講者出席亞太遊戲交流論壇，另邀請 20 組國內外團隊參加年度邀請展，並舉辦 2 場遊戲工作坊，更有日本業界組團前來觀摩。「高雄遊戲週 Kaohsiung Game on Weekend」透過國際交流論壇、年度遊戲邀請展、遊戲工作坊、遊戲開發創作營與作品發表會等，藉此開拓產業連結與國際視野，鼓勵國內團隊出海也吸引國際團隊來台，打造高雄成為獨立遊戲創作基地。

(二)凝聚產業共識，提出本市產業政策

1.地方產業政策規劃與拓展

本市產業策略為重點產業加值以及新興產業引進。石化鋼鐵等產業不僅

在高雄深耕甚久、產業關聯性相當大、創造的產值與就業有其一定基礎，因此須保有並持續創新加值，在金屬產業方面朝醫材、航太、精微模具、扣件及工具機發展；在石化產業方面配合「石化產業高值化推動方案」推動，並爭取石化產業高值化南部辦公室進駐本市，直接服務在地業者。而在開拓創造新的產業發展面向上，本局持續透過發展綠能、會展、數位內容與相關高階服務業，創造新興產業之就業機會。

2. 建立重點產業智庫

104 年舉辦金屬高值化及製造業發展契機 2 場座談會，邀請共 25 位專家學者探討本市重點產業發展方向，另亦訪視 20 家主力廠商，進行資訊蒐整並提出 5 項產業研析報告。105 年度以去年研究為基礎，針對本市重點產業之優勢規劃未來發展方向，持續邀集在地產學研等各界專家參與座談，透過各界專家參與政策倡議提高影響力，並確認議題影響性與產業行動方案，將該產業推動方案鏈結新政府相關產業政策，爭取資源投入高雄。

3. 持續追蹤本市產業人力問題

為改善高雄傳統產業工作環境並吸引人力投入，104 年度「高雄『幸福企業、樂活傳產』推動計畫」透過協助 10 家高雄傳產業者申請經濟部工業局產業工作環境改善以及製造業節能減碳輔導兩大計畫，實際改善本市傳產的就業環境，同時成立產官學平台，邀請 47 位產業代表、30 位學界代表以及 11 位官方代表，就高雄傳產勞動力薪資條件進行策略研議，並進行帶領本市 22 位傳產業主參訪績優廠商之標竿學習活動，積極輔導本市傳產業主主動改善作業環境、優化硬體設備並打造軟性的職場環境，提升勞工就業意願。

105 年度「初探高雄人力資源發展之比較利益分析」透過 20 家人力資源主管訪談、5 家教育機構訪談、2 場座談會共計 12 位產官學代表與相關資料庫檢索，提出高雄在既有產業與就業之變動趨勢下，受人口結構變遷影響之因應調整策略，以及高雄人力資源發展策略之比較利益分析。

4. 南臺灣跨領域科技創新中心

為促進南台灣產業永續發展，本府、工研院分別與南台灣大專院校共同成立「南臺灣跨領域科技創新中心」，配合南部產業需求，進行調查研究，進一步提出可發展的創新技術及產業化模式，透過產、官、學、研合作，以跨領域、創新技術協助南部產業轉型升級，已於今年 5 月及 7 月份選定中山大學（調查研究）、屏東科技大學（農業）為研發基地之

一，透過彼此能量與資源投入，提升南部產業競爭力。

5.辦理「高雄市產經情勢分析」

季報內容涵蓋國內外總體經濟表現、本市相關產業結構及產經情勢資料分析。透過充分的產經統計數據與分析，協助提升本市產經決策品質，制定符合產業企盼之產經決策。

(三)物資經濟動員

依據「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及「物力調查實施辦法」規定辦理本市物力調查，依計畫完成包括 292 家重要物資生產廠商名冊，固定設施含 403 所學校、356 處宗教場所、456 家旅館、289 處文化活動中心、109 座倉庫資料更新及實地抽（複）查工作，該調查更新之資料，均已鍵入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內，掌握轄內物資及工廠生產現況，以因應動員需要。

二、工業行政與輔導

(一)工廠登記與輔導

1.工廠登記案件

自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7 月止，共辦理工廠設立登記案件計 262 件，變更登記案件計 173 件，申請歇業案件 98 件，公告廢止 3 件，工廠登記家數共 7,206 家。

2.動產擔保交易登記

自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7 月止，共辦理動產抵押及附條件買賣登記 537 件，變更登記 90 件，註銷登記 295 件。

3.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

(1)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4 條規定，受理未合法且從事低污染行業之廠商辦理核發臨時工廠登記。配合政府經濟政策，受理未登記且從事低污染行業之廠商辦理核發臨時工廠登記，並於 5 年輔導期間，協助廠商取得相關證明，邁向合法經營之路。臨時工廠登記 99 年 6 月 2 日起受理，至 104 年 6 月 2 日屆滿，共有 1,578 家業者提出申請。截至 105 年 7 月，第 1 階段核准 1,267 家、第 2 階段核准 748 家。

(2)針對未登記工廠群聚達一定規模之地區，業已輔導劃設 41 區特定地區，並於 5 年輔導期內，配合行政院「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方案」及爭取中央資源，協助土地合法化。

4.違規工廠稽查

為導正社會經濟秩序及促進工業正常發展，進行未登記工廠之矯正與輔導工作，自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7 月，辦理稽查件數計 1,007 件。

(二)產業園區與用地輔導業務

1. 高雄地區已編定開發產業園區

包含楠梓加工出口區、高雄加工出口區、高雄軟體科技園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高雄園區、高雄臨海產業園區、大社產業園區、仁武產業園區、永安產業園區、林園產業園區、大發產業園區、鳳山產業園區及岡山本洲產業園區等共 12 處，合計總面積 3,550.8 公頃。

上開園區土地僅存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尚有 3.57 公頃土地（截至 105 年 7 月止）、南科高雄園區 31.93 公頃土地（截至 105 年第 2 季）。

2. 產業園區報編業務

(1) 和發產業園區

103 年度和發產業園區已核准設置，並依法徵得合發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公司、新亞建設開發（股）公司聯合組成]辦理開發、出（標）售及管理作業。招商方面，已於 105 年 3 月受理標竿及預登記一般廠商登記，截至 105 年 7 月，已售土地計 6.412 公頃，占園區可售產一用地 9.37%，後續將持續協助廠商辦理進駐作業；開發方面，刻正進行假設工程（執行進度達 78.46%）及先期道路工程（執行進度達 36.26%）之施工，後續整地及雜項工程亦將陸續展開，預計 3 年後園區完工啓用。

(2) 仁武產業園區

配合國道 7 號建設及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於國道 10 號仁武交流道周邊規劃開發仁武產業園區，預計全區面積約 142.61 公頃。「高雄市仁武產業園區申請設置委託技術服務案」已於 105 年 4 月 18 日與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簽約，目前刻正辦理規劃及申請設置事宜，預計 108 年初核准設置。

3. 受理民間報編產業園區業務

截至 105 年 7 月已建廠完成之案件有中鋼構燕巢廠、油機工業、天聲工業、英鈿工業、芳生螺絲及慈陽科技等 6 家；核准報編興建中之案件有誠毅紙器、南六企業公司、國峰生物科技公司及震南鐵線公司 4 案；正隆公司已完成審查作業辦理核定程序；審查中案件有拓鑫實業及宇揚航太科技 2 案，預計可開發 173.1 公頃產業用地。

4. 毗連非都土地業務

截至 105 年 7 月已核定味全、震南鐵線、乘寬工業、農生企業、泓達化工、聯合國金屬、鈦昇科技、泰義工業、佶億工廠、瑞展實業、秉鋒、卓鋒、南發木器、鎰璋實業、新展工廠、隆昊企業、基穎螺絲、國盟、高旺螺絲、秉鋒及長輝公司 21 案，另有路竹新益二廠、台灣愛生雅、隆

興鋼鐵、瑞展、隆昊企業、乘寬工業等 6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26.53 公頃之產業用地。

5. 興辦事業計畫

截至 105 年 7 月已核准罄穎、德奇、晉禾、元山鋼、常進工業、笙曜企業、維林企業、維格餅家、馬玉山觀光工廠、韋奕工業及毅龍工業 11 案，另有石安水泥、大新砂石行、祥裕砂石 3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11.35 公頃產業用地。

6. 產業園區服務工作

為促進產業發展及強化競爭力，每季定期舉辦產業園區座談會，作為本府與業者交流平台，增進政府、企業及工業團體等三方溝通聯繫的管道；105 年已辦理 1 場座談會，協助萬大工業區廠協會於台 29 線農場路設置指示牌；考量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建議之公告地價建議，納入本府地價評議委員會 105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之參考；協助改善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聯外交通改善問題；協助臨海工業區大業北路人行道改善工程，獲得廠商對於市府施政之肯定及支持。

(三)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廠商總家數 195 家，營運中 186 家，建廠中 4 家，未建廠 5 家。(內含環保科技大樓及實驗廠房進駐廠商 11 家)

1. 廠商納管水質與稽查管制

「工業區下水道使用管理規章」每月至少 1 次進行進駐廠商納管水質進行採樣、監測及計量作業，確保廠商能符合園區公告之納管標準。

納管家數 202 家，聯接共計 176 家，稽查及採樣 1,653 家次，共計採集 5,422 個樣品送驗，納管水質異常 30 家，已要求限期改善並擇期複驗。

2. 雨水下水道稽查管制

每日需進行各廠商雨水下水道巡稽查管制工作，要求確實做好雨污水分流工作。稽查 330 家次，無異常情形。

3. 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核配情形

空氣污染物 NO_x 已核配 77.54% 以上，後續須加強管制，其餘管制物種尚符合承諾總量限值。

4. 污水處理廠操作查核

每日均派專人進行監督與查核工作，確保污水廠正常操作，並經 4 個單位稽查採樣。放流水 41 次，無異常情形。

5. 陳情案件及輔導改善情形

陳情案件登錄 10 次，現勘及輔導廠商 2 家。專人進行案件登錄及追蹤管理，並要求提出限期改善計畫，必要時則邀集本府環保局及專家學者協助，提供廠商專業之輔導。

6. 園區公共設施及環境維護工作

園區範圍約 208 公頃，每月完成全區道路、人行道、公園、綠地及公設環境清潔。總計路燈整修 83 盞，路面坑洞修補 32 處，水溝清淤 600 公尺。

三、商業行政與商圈輔導

(一)公司、商業登記家數及資本額

截至 105 年 7 月止，公司登記家數計 8 萬 2,922 家，資本額 1 兆 9,689 億 3,040 萬 9,000 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1,939 家，資本額增加 2,302 億 7,788 萬 4,000 元。另商業登記家數計 11 萬 2,175 家，資本額 245 億 4,822 萬 6,000 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1,341 家，資本額增加 2 億 7,221 萬 5,000 元。

(二)落實商業管理，加強十大行業稽查

1. 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夜店業等）及資訊休閒業列冊管理，對象包括：民衆檢舉、警察查獲涉嫌妨害風化場所、都發局移送違反都市計畫法業者等案。
2. 依「高雄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自治條例」、「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加強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管理，並依「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自治條例」強制符合管制之營業場所均應投保公共意外險。截至 105 年 7 月止執行稽查業務共 1,922 家次（公司、商業稽查家數 1,179 家次、十大行業稽查家數 743 家次），並查獲違規計有 88 件。
3. 截至 105 年 7 月止商品標示共稽查商品計 2,801 件，須改善件數 633 件，不合格者均分別通知廠商或權責單位追蹤，依「商品標示法」相關規定改善。

(三)本市商業推展計畫

1. 配合商店街區特色行銷活動，提升商圈知名度

105 年度編列補助經費 300 萬元，鼓勵商店街區組織自主提案，結合當地特色店家，舉辦符合當地人文色彩與產業特色之活動，配合過年節慶及高雄年華由新堀江、三鳳中街、後驛、南華、興中夜市、大高雄觀光總會等商圈理行銷活動：端午節假三鳳中街封街舉辦「中街慶端午 包粽代相傳」活動；母親節假光華夜市封街舉辦「歡馨五月 光華饗宴」活動，以行銷當地特色及帶來人潮，增加消費，使商圈活絡。

2. 導入行動科技化服務提升競爭力

建構虛實整合科技服務新體驗，以服務及新興科技協助打造友善環境，提升受輔導店家及應用場域整體服務品質、創造新魅力及新商機、重塑或強化店家品牌及商業競爭力。「高雄購物節」活動整合大高雄食、宿、購、遊、行即時資訊，透 APP 過服務平台，提供智慧辨識（如 QR code）、智慧導購（如 Beacon）、行動支付等服務功能，消費者透過手機即時掌握各項資訊，期引導高雄業者體現科技化服務，逐步朝向智慧商圈的目標邁進。

(四)發展會展產業，建立會展城市品牌

1. 設立「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並建置會展諮詢專線，採一對一專人專案輔導方式，對外提供專業輔導及諮詢服務，積極推廣行銷高雄市會展，以形塑高雄會展形象，並協助爭取會展潛力案源至高雄舉辦，提升展館使用率，打造本市成為亞洲會展新興城市。
2. 為串連國內會展能量共同推動高雄會展，成立「高雄會展聯盟」，邀集產、官、學、研等各界會展菁英共同參加，並區分為會展公協會、會展覽籌辦者、會展場地業、旅館旅行業、會展周邊產業、學術團體等 6 大工作小組（Strategic Interest Group, SIG），同時為整合南台灣會展觀光資源，提升南台灣會展能量，極力邀集台南、屏東以及澎湖等跨地區飯店旅館業者加入，截至 105 年 7 月止會員數累計達 143 個成員及 10 位會議大使，共同行銷推廣高雄會展之知名度與品牌形象，並帶動高雄會展商機。
3. 105 年 3 月舉辦「第三屆高雄會展論壇」以透過會展論壇活動讓會展聯盟成員、會展相關業者及新聞媒體瞭解高雄會展業務推動成果，以及如何與中央政府合作發展會展產業，展望未來會展發展之亮點，擴大高雄會展規模，更加國際化及專業化。
4. 105 年至本市舉辦之新展包括「高雄國際海事船舶暨國防工業展」、「臺灣國際蔬果展」等，國際會議則有 2016 青商會亞太大會、亞太肝臟醫學會 C 型肝炎專題研討會、2016 環太平洋精神醫學學術研討會等，不僅展現本市的軟實力，也證明本市有能力作為台灣乃至於亞太地區的會展目的地，促使本市從一個物流的港口城市，轉變為人流的港灣城市，建構本市成為具有獨特魅力的港灣會展城市。
5. 辦理「2015 年國際港灣城市研討會」及「2016 全球港灣城市論壇」，提供世界港灣城市一個互動場域，共同探討港口城市在全球化浪潮下的轉型與發展，並展現高雄舉辦國際會展活動的能量與實力。「2016 全球港

灣城市論壇」係以高雄為核心成員由市府主動發起，邀請來自三大洋五大洲，約 50 個城市參加與會。同時為了響應新政府的新南向政策，爭取高雄成為台灣前進東南亞的基地，本次論壇特別強化東南亞港灣城市的邀約，凝聚國際港灣城市合作共識，激盪出對於港灣城市發展的全新見解，並深化國際經貿的合作基礎，促進實質經貿交流，使高雄具備新南向基地的優異條件，期中央政府以高雄為出發點設立新南向據點。

四、公用事業

(一)石油管理業務

1. 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為維護石油市場之產銷秩序，確保石油之穩定供應，依「石油管理法」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自 105 年 1 月至 7 月止計裁處 3 件，共罰鍰新台幣 300 萬元整。

2. 加油（氣）站管理

辦理本市轄內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總計 283 家之設立、登記與變更申請審核，並辦理加油（氣）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並於 105 年配合經濟部能源局完成 15 家加油站及 8 家加氣站營運督導檢查工作。

3. 自用加儲油設施及石油業儲油設施管理

本市列管之自用加儲油設施計 33 處、石油業儲油設施 457 處，為落實全市公共安全檢查，保障民衆生命財產安全，依「石油業儲油設備設置管理規則」及「自用加儲油加儲氣設施設置管理規則」規定辦理本市石油業儲油設施、自用加儲油設施管理事宜。105 年度配合經濟部能源局委辦團隊查核抽檢 5 家自用加儲油設施，刻正依查核結果完成改善事宜。

4. 偏遠與原住民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業務計畫

依據「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補助辦法」，105 年度經濟部能源局對於本市茂林、桃源、那瑪夏、甲仙、田寮、六龜區及杉林區等 7 處偏遠與原住民地區之家用桶裝瓦斯用戶進行差價補助 613 萬 9,000 元整。

5. 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本局自 105 年 1 月至 7 月止業已會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辦理 2 場液化石油氣零售業聯合稽查，辦理查核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之氣源流向供銷資料、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量與揭示零售價格資訊。

(二)水、電及公用天然氣登記業務

1. 電器承裝業登記：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登記有 901 家。
2.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登記：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登記有 39 家。
3. 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商登記：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登記有 21 家。
4.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登記有 8,694 場所。
5. 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登記有 463 家。

(三)公用天然氣事業管理

為確保天然氣用戶之安全，督導轄內欣高天然氣公司用戶 18 萬 7,438 戶（民生用戶 18 萬 7,428 戶及工業用戶 10 戶）、南鎮天然氣公司用戶 9,440 戶（民生用戶 9,387 戶及工業用戶 53 戶）及欣雄天然氣公司用戶 7 萬 2,148 戶（民生用戶 7 萬 1,703 戶及工業用戶 445 戶）等 3 家天然氣公司總戶數 26 萬 9,026 戶（民生用戶 26 萬 8,518 戶及工業用戶 508 戶）。此外，本局亦依據天然氣事業法規定，督導本市轄內公用天然氣事業（欣高、欣雄、南鎮公司）應定期對其天然氣用戶進行管線安全檢查，以保障維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四)自來水之供應

1. 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 (1)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28.5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正常取水量每日約 105 萬立方公尺，其餘不足部分由深水井及鳳山、澄清湖或南化水庫補足。
- (2)防汛期間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本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眾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必要時調用消防車送水。

2. 賡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105 年度 1 月至 7 月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約 47 公里 624 公尺，其汰換費用約 1 億 7,508 萬元。

3.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 (1)行政院為加速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以「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於 104、105 年度分別支應 10 億元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本市 104、105 年度共獲核定水利署 1 億 3,648 萬 2,800 元補助款(全

額補助)。

- (2)經濟部水利署基於改善未接用自來水地區民衆用水品質，依據「自來水法」、「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辦法」及「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101~105年)於104年7月29日公告「104~105年度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本府104~105年度自來水用戶外線補助共計2,232萬元(中央補助1,540萬元，本府配合款692萬元)。
- (3)本府辦理105年度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經費1,239萬元(中央補助854萬9,100元、本府配合款384萬900元)，業已委託區公所執行中。另為改善本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設施，本府105年度提報「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獲水利署核定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經費總計259萬元(中央補助178萬7,100元、本府配合款80萬2,900元)，業已發包執行中。

(五)推動綠能產業政策

1.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 (1)經濟部自103年8月起委由地方政府辦理裝置容量不及30瓩免競標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設備登記等相關業務之申請案，104年將審查裝置級距提高至50瓩，105年審查裝置級距再提高至100瓩，105年1月1日至7月31日止，太陽光電同意備案件數計232件，裝置容量計5,003.575瓩；本市同意備案件數累計951件，全市裝置容量計13,300.687瓩。
- (2)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105年7月底審查累計通過第三類案件39件，融資金額新臺幣12,523萬元，第四類案件207件，融資金額新臺幣9,493萬元，合計融資金額新臺幣2億2,016萬元，裝置總容量計3,584.535瓩。

2.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管理

(1)旗后觀光市場及武廟市場售電收入

於本市旗后觀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其裝置容量77.28瓩，105年1-7月售電收入總計23萬7,422元；武廟市場屋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9.75瓩，105年1-6月售電收入總計3萬8,250元。

(2)民間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並申請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收入

104年度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繳交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之行政處分(回饋金)收入計198萬2,466元，並作為本府中小企

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第四類貸款信用保證基金。經濟部於 104 年 8 月 11 日公告修正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競標作業要點規定，民間業者承租公有建築物已無需再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准，亦即無須向本局繳交回饋金即可適用免競標對象。

(六)推動節能減碳

1. 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2. 建置「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能源使用申報系統」，提供市府各機關學校定期申報用電、用水及用油資訊，以作為本市對年度節約目標達成狀況之檢核依據。
3. 爭取經濟部「智慧節電計畫」經費 7,158 萬元，辦理 20 類指定能源用戶能管規定抽樣查核輔導、用電競賽及公寓大廈地下室 LED 燈補助及辦理 15 場次節電宣導；另針對服務業商家進行節電技術輔導，協助諮詢導入 ESCO 機制等。
4. 經濟部為持續鼓勵中央與地方共推由行政院於 104 年 4 月核定之「智慧節電計畫」，辦理 104 年「縣市創意節電競賽活動」，研提有助縣市發展具地方特色之節電藍圖，以擴大民衆及提升各部門參與程度，本府榮獲縣市創意佳作獎及機關節電創意獎等 2 獎項，105 年 1 月 18 日經濟部核定，本府獲頒獎勵金合計新臺幣 400 萬元。

(七)陸上土石採取業務

1. 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以增進執行功效。
2. 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104 年已向經濟部解除本市列管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 6 處，餘 35 處尚未解除列管，105 年 4 處完成回填，另 21 處符合中央解除列管回歸地方自管要件並俟提報本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會議」決議後，函請經濟部審議辦理。本府並將積極配合經濟部政策措施以解除中央管制，依本府相關法令規定自行列管。

(八)既有工業管線管理

1. 本局已於 105 年 1 月 6 日公告「104 年度暨 105 年度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費收費額度」，105 年度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費收費額度以既有工業管線長度每公里新臺幣 5 萬 8,000 元計徵之；另依據

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費收費辦法第 4 條：「本辦法施行日起至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管線監理費以半年度計徵，並應與 105 年度之管線監理費合併繳納」，故 104 及 105 年度監理檢查費總計 8,526 萬元，既有工業管線廠商已全部如數繳納。

2. 本局於 105 年 1 月至 6 月共舉辦 17 場次「既有工業管線維護管理、自主檢查與災害防救查核」、1 月間舉辦 2 場次工業管線組訓及動員講習和 6 場次緊急應變計畫現場查核及演練、4 月 8 日舉辦第二屆工業管線管理國際論壇、6 月 3 日舉辦 1 場次工業管線模擬演練測試活動。本市 14 家既有工業管線業者依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第 5 條規定，均已於 104 年 10 月 30 日期限前提送年度管線維運計畫，本府業已完成審查並予備查。目前廠商提送審查中之既有工業管線為 75 條，總長度 955 公里。較氣爆前減少 14 條管線，共減少 343 公里。
3. 截至 105 年 9 月，本市使用中的既有工業管線共計 75 條，總長度 955 公里，分屬 14 家既有工業管線業者擁有，其中除了李長榮化學工業(股)公司、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及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等 3 家公司原已經設籍於本市之外，長春石油化學(股)公司、大連化學工業(股)公司、亞洲聚合(股)公司、台橡(股)公司、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台灣石化合成集團、台灣氯乙烯工業(股)公司、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和桐化學(股)公司、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和台灣中油(股)公司共 11 間既有工業管線業者總公司均已南遷設籍高雄，係實現高雄居住正義的一大步。

五、招商業務

(一)行銷本市投資環境，拓展商機

1. 高雄與日本三重縣簽署 MOU

本府陳菊市長與日本三重縣鈴木英敬知事於 105 年 1 月 22 日簽署城市合作備忘錄，後續將針對產業、觀光及教育啓動雙邊互訪機制，推動更具體的實質合作。與日本三重縣交流合作，為繼 102 年高雄市與日本熊本縣、熊本市簽署三方國際交流備忘錄後，再添台日城市合作新頁。

2. 高雄中小企業台日合作說明會

105 年 2 月 2 日與日本中小企業基盤整備機構(SMRJ)合作舉辦高雄中小企業台日合作說明會，共計有數位內容、資通訊、金屬機械、服務與製造業等約 20 家廠商、30 位以上貴賓出席本次會議。透過該活動讓高雄企業更深刻瞭解日本中小企業其技術與產品，促進日本與高雄業者交流合作，並進一步帶動高雄中小企業向海外市場拓展商機。

3. 2016 年數位內容產業徵才活動

105 年 2 月 20 日舉辦「2016 高雄數位產業徵才活動」，共 41 家廠商參與，提供 608 名職缺，平均薪資將近 4 萬元，包括鴻海集團、和沛科技、緯創資通等知名業者，吸引 1,500 人到場，收到 1,507 份履歷，廠商及履歷數皆創下歷屆活動最高紀錄，現場叢揚資訊及六六網與本局簽署投資意向書，合計投資金額 3 億 225 萬元，帶來超過 200 個工作機會。

4. 赴日本招商暨參訪交流

(1) 105 年 3 月 27 日至 4 月 2 日辦理赴日招商行程，拜訪有意願投資高雄的 4 家日本業者，以及拜會兵庫縣議會、兵庫縣知事及神戶市市長，拓展台日產業與城市合作關係，並邀請神戶市參加 2016 港灣城市論壇；此外，也參訪愛知縣智慧醫療、生產、電動車等相關業者，期藉由日本成功經驗以推動本市智慧應用、自動化機械等新興產業發展。

(2) 105 年 6 月 26 日至 7 月 2 日辦理赴日招商行程，回訪高雄日商-住友商事及瑞穗銀行的日本總社，爭取在高擴大投資與採購，並參訪日本數位內容業者 GART 3D CG STUDIO 交流在高投資、人才培育等議題；同時拜訪東京地區自造者空間，汲取日本自造空間成功商業營運模式與操作手法外，也有 3 家高雄的數位內容業者繪聖、胖胖熊及日商 summer time studio 共同參加東京的「日本國際授權展」，攜手推動高雄數位內容產業向海外發展；另外，拜會沖繩縣政府，並參訪「沖繩 IT 津梁園區」，未來將強化高雄與沖繩之間相關企業商務交流，共同推動台日 IT 產業發展。

5. 2016 年高雄日商交流座談會

本局與日本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於 105 年 6 月 15 日合辦「2016 高雄日商交流座談會」，會中多家高雄日商代表熱烈參與，並針對目前在高雄業務發展上的意見回饋、經驗分享與提出建言等議題交流，並邀請台灣經濟研究院的高仁山博士到場分享「新南向政策與高雄經濟發展之連結」，期盼能讓高雄日商更加了解政府新政策內容、運用高雄的環境優勢等，進一步拓展東南亞市場。

6. 2016 年馬來西亞雪蘭莪州投資說明暨商機媒合會

本局與馬來西亞雪蘭莪州政府於 105 年 6 月 22 日合辦「2016 馬來西亞雪蘭莪州投資說明暨商機媒合會」，邀請來自大馬的電商企業及公部門代表，針對物流、金流、電商平台三個主題，提供雙方業者媒合與拓商窗口，並藉由說明讓有意願前往馬來西亞拓商的高雄業者了解投資大

馬、跨境電商、清真認證等新創商機，期盼透過此次互動的機會，更加瞭解東協業者產業發展的訴求，讓高雄成爲企業南向的運籌基地。

(二)國內外大廠持續投資高雄

1. 三菱東京日聯銀行投資案

日本第一大、全球第五大的三菱東京日聯銀行，投入 2 億元增設高雄分行，並於 105 年 2 月 25 日舉行開幕典禮。透過三菱東京日聯銀行廣泛的全球金融網絡、多樣化的金融服務，將吸引更多日商來高雄投資，有助於高雄廠商開拓國際市場。

2. 忠正公司投資案

本局於 105 年 3 月 1 日與忠正公司簽署投資意向書，預計投資 4,640 萬元設立亞太特殊金屬轉運中心，將提升高雄航太產業的國際競爭力，促進金屬加值產業蓬勃發展。

3. 和沛科技投資案

和沛科技爲雲端新創公司，105 年 4 月和沛移動公司進駐高軟園區鴻海研發大樓，初期預計聘用 50 名正職人員，並提供高雄多所大專院校學生有薪實習機會。

4. 漢翔航空工業投資案

漢翔航空工業岡山機匣三廠於 105 年 4 月 14 日落成啓用，投資 13 億 3,000 萬元，開發生產新一代綠能引擎機匣，提供 133 個就業機會，年產值預估達 20 億元以上。

5. 大魯閣開發投資案

大魯閣草衙道暨鈴鹿賽道樂園於 105 年 5 月 9 日開幕，投資 70 億元打造體驗型「運動/主題娛樂型」購物中心，預計每年可吸引超過 1,200 萬人次造訪，促進高雄觀光人潮和地方消費，年營收約 50 億元，並創造 5,000 個就業機會。

6. 洋基通運公司 (DHL) 投資案

洋基通運於 105 年 5 月 11 日舉行 DHL EXPRESS 高雄服務中心開幕典禮，投資 1 億元於前鎮區建置高雄服務中心，預計可創造 60 個就業機會、年產值達 5 億元。

7. 鐳揚創智科技、神坊資訊投資案

本局於 105 年 6 月 28 日分別與鐳揚創智科技及神坊資訊簽署投資意向書 (LOI)，兩家業者預計投資 4 億元，並可創造百位以上的南北同薪就業機會，未來將深耕資訊安全及電商服務領域，並與市府攜手打造智慧宜居城市及新南向運籌基地。

8. 程曦資訊投資案

程曦資訊整合公司 105 年 7 月 19 日舉行高雄子公司程高資訊服務公司開幕儀式，預計投資 8 千萬元，發展智慧化數據應用業務，將創造 150 個南北同薪就業機會，並與本市高應大、第一科大、高苑科技大學等產學合作。

(三) 提高投資誘因，獎勵在地投資

1. 101 年 1 月 1 日獎勵投資業務移交本局辦理，為有效運用促進產業發展基金（原獎勵民間投資基金），以創造市民就業機會最大化，並鼓勵研發創新技術相關產業投資進駐本市。101 年 7 月 2 日新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後於 104 年 2 月 12 日修訂部分條文），自 102 年 2 月 21 日首度公告受理申請迄 104 年度止，共計核准投資補助 27 案、研發獎勵 8 案，共計 35 案申請案，核准金額約 3 億 6,118 萬元，其執行效益預計如下：

- (1) 總投資金額：125 億 160 萬元。
- (2) 創造就業機會：4,930 人。
- (3) 增加營所稅/營業稅/個人綜所稅：78 億 866 萬元。
- (4) 研發計畫衍生價值：304 億 7,900 萬元。

2. 105 年度自 3 月 1 日公告受理本年度投資補助案件之申請，期限至 6 月 30 日止（研發獎勵案依規定不受公告受理期限之限制，申請單位應於中央核定之次日起算 6 個月內，向本局申請），公告額度新臺幣 1 億元整，受理申請研發獎勵 6 案、投資補助案 15 案，共計 21 案，後續將召開審議會進行審議。

(四) 建置本市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

為有效掌握本市可供投資土地相關訊息，俾協助潛在投資廠商有效率的取得合適之投資用地提高招商效率，爰建置本市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該資料庫主要係盤點本市可供潛在廠商投資之土地，予以彙整、分類，再針對土地面積、公告價格等項目設定篩選條件，並定期更新，可提升閒置產業用地供需雙方之媒合效率，有效協助潛在投資廠商降低蒐尋成本，及加速評估投資之可行性。截至 105 年 7 月底已建置土地資料計有 1,408 筆，並提供相關用地需求計 208 批次。

(五) 本市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運作成果

高雄市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設置要點自 102 年 1 月 4 日實施，105 年度一迄今重大投資案階段性協助成果：

1. 多功能經貿園區特貿 5A（中石化）污染整治案：協助追蹤該案整治完

- 成。土壤污染整治 104 年 9 月 21 日同意解除列管；地下水污染整治 105 年 3 月 2 日同意解除列管。
2. 群創光電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高雄園區投資案 (L6 廠)：105 年 4 月 18 日通過防火材料審核認可；105 年 4 月 29 日消防竣工查驗核定。
 3. 大魯閣草衙道投資案：105 年 5 月 9 日開幕，協助其從用地取得至開幕所需相關行政程序，如建照、消防、污水、交通等。
 4. 洋基通運 (DHL) 新建高雄服務中心投資案：105 年 5 月 11 日開幕，協助其建廠相關行政程序，如建照、消防等。
 5. 慈陽公司 (路竹廠) 建廠案：105 年 5 月 17 日核發使用執照。
 6. 義大亞洲帝國建照申請案：105 年 6 月 1 日同意核備交通影響評估定稿本。
 7. 南六公司工業區報編案：105 年 7 月 1 日建照核定。
 8. 宇揚航太科技產業園區：環境影響說明書 105 年 6 月 6 日經本府第 42 次環評大會審議通過，環保局 8 月 9 日公告環評審查結論。

六、市場管理

(一)環境衛生督導及營運輔導

1. 環境衛生防疫作為

每月就公、民有零售市場及攤集場，辦理環境衛生抽查。自 105 年 1 月至 7 月止，計執行 6,228 場次，消毒計 71 場次。將持續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做好水溝清理及消毒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落實登革熱防疫。

2. 不具競爭力市場退場

104 年度辦理大社第一、小港第三、內門、興東等 4 處公有零售市場退場。為撙節市府財源及有效利用市場閒置場域，賡續辦理不具競爭力市場退場。

(二)公、民市場及攤集場環境改善工程

1. 公有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

105 年度辦理公有市場改善工程，改善苓雅第一、中華、鹽埕示範、林德官、新興第二、哈囉、果貿、茄苳、旗津、旗后觀光等 10 處公有市場，藉由硬體環境設施改善，營造清爽、明亮的消費場域，提升公有市場整體形象。

2. 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105 年度辦理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本市福東、三和、博愛、鳳山自由等 4 處市場，藉由更新市場公共設施，提升市場競爭力。

(三)攤販臨時集中場輔導管理

1. 輔導攤販臨時集中場申請設立，並成立工作小組及審查小組，審慎評估申設事宜，以兼顧公益及攤販生計。
2. 105 年度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前鎮加油站、六合二路、三民街等 3 處攤販臨時集中場，提供消費者更安全、舒適的購物環境。

(四)市場用地活化招商

1. 灣市 38 市場用地土地標租案

自 103 年 7 月 25 日起至 105 年 7 月 24 日作短期停車場標租，已收租金新臺幣 837 萬 8,280 元。105 年 7 月 25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24 日以 3 年租金總額 1,882 萬 8,000 元，標租民間業者續作停車場使用，期滿足停車需求，促進整體公共利益。

2. 鼎中公有超級市場標租案

104 年 3 月 28 日起至 107 年 3 月 27 日標租予民間業者經營超級市場，租期 3 年，3 年租金總額 710 萬元，鼎中超市業於 104 年 5 月 30 日開幕營業，提升當地生活機能，帶動更多商機。

3. 鳳山區三甲段 56 地號土地標租案

鳳山區三甲段 56 地號土地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標租予民間業者，租約期間為 9 年 10 個月，年租金 155 萬 9,792 元。活化利用經管空地，增加市府財政收益。

參、未來工作重點

一、產業服務業務

- (一) 賡續辦理貸款資金協助、創新研發補助、提升產業競爭力及扶持新創事業等產業輔導措施，以促進產業發展及轉型升級。
- (二) 配合中央創新產業、新南向等政策方向，強化提升既有產業之高值，促成產業跨領域創新之機會，以創造地區經濟榮景。

二、工業輔導業務

- (一) 本於尊重民意與兼顧產業發展需要，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評估適當區位，持續規劃報編產業園區，達到「民衆安居、業者安心」之雙贏策略。
- (二) 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業務於 104 年 6 月 2 日截止受理，後續將協助提出申請之未登記工廠業者，取得消防、環保、水利等核准文件後核發臨時工廠登記證。另本市 41 區特定地區，依其土地使用分區，分別依據全國區域計畫、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及都市計畫法等規定分類輔導，

105 年執行重點以輔導特定農業區廠商變更土地使用分區，及輔導一般農業區廠商提出興辦事業計畫，持續協助土地合法使用。

(三)爭取設立新材料循環專區，並配合中央「石化產業高值化推動方案」，帶動本市石化產業由煉油石化為主的傳統產業，轉型為綠色能源與新材料等低碳高價值之低污染產業，以推動石化產業轉型及產業聚落之重新規劃。

(四)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 1.積極輔導園區廠商做好管理及環保業務，期以符合標準，提升產值產量，提高就業率。
- 2.賡續辦理岡山本洲產業園區道路路面更新工程及工業局補助老舊工業區工程案。
- 3.«岡山本洲產業園區營運中環境監測代操作維護管理計畫案»針對空氣品質、噪音、水質、氣象等項目做定點常態性監測，以符合環境影響承諾事項。

三、商業行政業務

(一)整合本市觀光、交通、商業等資源，建構虛實整合服務新體驗，持續打造大高雄智慧城市。以商業智慧化行銷及公共服務兩大主軸，整合高雄的商業、旅遊等即時服務資訊及服務建置，包含網站、行動導購（LBS、AR）、行動支付（QR code、NFC）。透過事前準備（行銷資訊平台）、到點體驗（店家質化提升、各式體驗活動）及事後的關注（粉絲團文章分享等），讓消費者在任何階段都能獲得適時幫助，享有購物便利新服務。

(二)會展產業之展望

- 1.提升本市舉辦國際級展會能力，促進高雄會展產業發展
 - (1)展覽方面：主辦或合辦國際重要會展活動，藉由與主辦單位共同合辦的模式，開發更多以產業發展為鏈結之展覽活動固定至本市舉辦。
 - (2)國際會議方面：透過會展獎勵方式搭配城市旅遊觀光套裝行程，吸引國際會議來本市舉辦。
 - (3)與業者共赴海外參展共同行銷，促進媒合商機及拓展海外市場，使本市重要產業正向發展。
- 2.培植本市大型會展活動能量
 - (1)除每年固定於高雄舉辦之會展活動共同合作逐步擴大展會規模外，委託會展執行團隊積極洽談潛在會展主辦單位，爭取更多會展活動至高雄舉辦，提升本市會展能量，塑造本市會展城市品牌知名度。
 - (2)針對南部核心產業型態，例如「台北國際塑橡膠工業展」、「台北國際醫療展」、「台灣太陽光電展」，爭取具有南部利基產業特性之展覽移

師至南部舉辦。

- (3) 串連南台灣會展資源，擴大會展商機，持續邀請台南、屏東、澎湖等縣市業者加入，期中央投入更多資源支持，由本市出發，整合南台灣，進而向上發展帶領台灣會展產業發展。
- (4) 105 年度於本市舉行 13 場大展以及 5 場大型會議，106 年預計至本市舉辦之新展有臺灣國際塑橡膠暨複材工業展，國際會議則有 international MPS Committee Meeting「第五屆國際黏多醣協會亞洲區大會」暨「國際理事委員會會議」、2017APHS「亞太疝氣醫學會大會」等，以及自 104 年連續三年於本市舉辦「世界健康大會」之大型活動等，未來持續針對預定舉辦主辦單位進行行政協助。

四、公用事業業務

(一) 能源轉型計畫：

1. 依據節電藍圖執行節能行動方案，辦理能源雲功能擴充工作，宣導節約能源，辦理住商部門節能評估及輔導，推廣節能、節水標章，帶動社會各界落實節約能源，打造節能環境。
2. 建構優質水、電、油（氣）使用環境，安定民生，穩定經濟基礎。

(二) 依據「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持續積極辦理取締違規盜濫採土石業務。

(三) 依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管線業者總公司需於 105 年底前遷籍高雄。及依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維護辦法及監理檢查收費辦法，規範管線所有人針對管線應進行之維護管理工作。

(四) 105 年進行 6 場次「工業管束聯防異常操作應變機制及測試工業管束聯防應變動員成效查核」、17 場次「工業管線業者之維運計畫查核」工作、2 場次「地下工業管線人為破壞情境演練」和 1 場次「既有工業管線跨局處整合之實兵防災應變演練」，確認各業者依照審查通過維運計畫中所載事項來執行與落實，以維管線運作安全。

五、招商投資業務

(一) 持續辦理「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業務

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及「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實施辦法」規定，受理企業申請並核撥獎補助款，以協助產業轉型、促進在地投資，並鼓勵產業投資、研發與創新，提升產業競爭力，創造就業機會及繁榮地方經濟。

(二) 辦理高雄市策略性及重點產業招商引資暨創新計畫

為推動高附加價值、低污染之策略性及重點產業發展，整合亞洲新灣區招

商題材，以形塑完整的產業價值鏈，帶動整體經濟發展，透過辦理「產業引進系統化招商策略」、「金屬及醫材加值產業」、「對外產業招商引資計畫」、「數位內容產業扶植」及「亞洲新灣區專案招商」等 5 大工作項目，推動本市之策略性及重點產業，並推進亞洲新灣區發展。

(三)排除投資障礙，推動落實廠商投資案

高雄市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由許副市長擔任召集人，本局局長為執行長，並納入農業局、都發局、水利局、工務局、環保局、地政局、交通局、消防局與研考會等各相關單位代表，跨局處協助投資廠商解決問題，有效推動本重大投資案進行與落實。

採取專人專案服務機制，對於到高雄投資業者協助排除投資障礙，爭取相關補助資源並媒合與國內外業者進行交流。

六、市場業務

(一)辦理公有市場分年分區改善計畫、民有市場及攤販臨時集中場公共設施修繕工程，改善老舊建物結構，提升整體環境。

(二)運用標租招商，活化市場閒置場域；透過不具競爭力市場退場機制，提升市府財產使用效能；營造傳統市集特色新風貌，輔導市場名攤創意經營。

(三)配合經濟部「改進傳統市場經營管理-樂活菜市仔競爭力提升計畫」，輔導本市傳統市場及攤商參與評核，提升市場營運狀況。

(四)配合都市發展計畫，變更市場用地為其他公共設施用地，活化市場用地；依據「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與「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招商活動，鼓勵民間投資，藉由結合政府與民間的力量，創造更多就業機會，帶動整體經濟發展。

肆、結語

本局肩負經濟發展推動業務，在各位議員監督匡正下，已有初步具體成果，隨著各國經濟發展重要性日趨明確，各都市間發生不同程度的成長及衰退情形，各級政府皆非常重視經濟發展及失業問題，但地方經濟發展面向包括「地方經濟」與「產業發展」兩大主軸，甚至受地方財政、都市規劃、地方行銷及環境景氣影響，且縣市合併後影響甚鉅，須市府各方資源整合才能持續發展，更須配合中央政策或爭取中央支持才能有所展現。本局除對於傳統產業升級、轉型及持續研提各種輔導政策，期使中小企業獲得政府適切的輔導與協助開創企業新局外，更同時推動招商業務，型塑「高雄是設廠投資經商的好所在」，讓企業對來本市的投資深具信心，且將持續推動產業園區擴編及毗連非都土地變更、商圈再造、會展產業之能量培植、能源轉型發展及市場相關軟硬體修建等業務，誠摯期盼各位議

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正、支持及鼓勵，深信經由議會諸位先進之監督及市府團隊共同之努力，必能使本市各項經建成果持續成長，為市民開創更多更好的生活福祉。

敬 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 會 順利成功